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傳 真：(04)23393247

聯絡人：林雅涵

電 話：(04)37061155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318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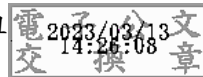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0031879A00_ATTCH1.pdf、0031879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「2023年全國雙語創意貼圖創作競賽計畫」原函及計畫書各1份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3月7日新北教技字第
1120389027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等六直轄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各國
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03/13



1120001742